证券代码：603030　　证券简称：全筑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会议由董事长朱斌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表决通过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总费用为人民币 96 万元。其中，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6 万元，相比于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，降幅为 17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0）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2）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